

2020年上半年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申报与评定工作计划

湖南省环境卫生清洁行业协会中央空调清洗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根据《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评定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及《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评定办法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就2020年上半年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申报与评定工作计划如下：

1. 2020年4月1日起，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对照《办法》，结合企业自身发展实际，研究申报条件，并给本企业做出初步条件判断；

2. 2020年5月31日前，申报机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评定申请表》，报送专委会秘书处，经专委会秘书处对申报机构初审后决定是否受理，予以受理的服务机构，将由第三方评价机构进行评价；

3. 2020年6月，专委会根据第三方评价机构的评价报告对申报单位进行评定；

4. 2020年7月，公示评定结果，为取得相关能力等级的企业颁发证书；

5. 2020年7月，对取得相关能力等级的企业进行专题报道、宣传，为2020年企业营销起到推动作用。

二、费用收取

1. 根据《细则》规定，企业能力等级评定收取工本费用。

2. 根据制作证书、证照的市场价格，2020年的评定工本费用为200元。

三、有关须知

1、申报企业根据《办法》及《细则》规定，判别本企业的申报级别；

2、各项工作根据本计划的时间严格执行工作进度，请申报单位把握每一项工作的时间节点，以免造成延误（因错过时间造成企业无法参加评审工作，由申报企业自行负责）；

3、申报中遇到的任何问题，可向专委会秘书处咨询解决；

4、申报单位需提交的有关资料，请参照《湖南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服务机构能力等级评定办法》第九条规定。